



当代学术文丛



区域信用制度研究

Quyuxinyongzhiduyanjiu

阮德信 / 著

江西出版集团
江西人民出版社

区域信用制度研究

QUYUXINYONGZHIDUYANJIU

阮德信 / 著



江西出版集团·江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区域信用制度研究/阮德信著. —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

2008. 11

ISBN 978 - 7 - 210 - 03960 - 0

I . 区… II . 阮… III . 信用—研究—中国 IV . F832. 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77016 号

区域信用制度研究

作者:阮德信

江西出版集团·江西人民出版社

发行:各地新华书店

地址:南昌市三经路 47 号附 1 号

编辑部电话:0791 - 6898965

发行部电话:0791 - 6898893

邮编:330006

网址:www. jxpph. com

E-mail:jxpph@tom. com web@jxpph. com

2008 年 1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张:13. 25

字数:350 千字

印数:1 - 3000 册

ISBN 978 - 7 - 210 - 03960 - 0

定价:35. 00 元

承印:南昌市红星印刷有限公司

赣人版图书凡属印刷、装订错误,请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序

欣闻阮德信博士的博士后出站报告即将出版,作为他的博士后流动站的合作导师,应邀为其第一部专著作序,实感欣慰、快乐和自豪。阮博士本科毕业于医科大学的临床医学专业,是一名职业外科医师,因他对经济学的偏爱和执着,于1990年在我国著名经济学家周春教授的引导下,跨入经济学大门,攻读经济学硕士学位,此后商海搏击、读博研习、高校教研,可谓阅历丰富、生活多彩。据悉阮德信的博士论文《亚企业家论》,首次提出亚企业家概念,并写出了二十余万字的博士论文予以论述,阐述了亚企业家形成机制、亚企业家是社会经济发展的主要推动力的新观点,以此为基础,论证了中产阶层的形成机制和共同富裕的实现机制,这些研究均有较高的理论创新和现实意义。

他进入复旦大学应用经济学博士后流动站后,其意愿是把博士期间尚未研究完的问题继续研究下去,他认为从根本上来说,影响我国社会经济健康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是社会信用制度的缺位问题,而我国各区域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的不平衡,即各区域生产力水平的非均质性,决定了我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区域性特征,因而,区域信用问题成为他在博士后流动站期间的研究选题。

信用不仅是金融的核心内容,也是市场经济的基石。诚信是一个社会和谐的标志,市场经济是信用经济。信用制度是维持市场经济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的基础性制度。信用问题可以归纳为如下几方面的内容:

1. 信用的层次性。按照信用的定义和所涵盖的内容,可以把信用划分为三个层次:一是基于金融活动的信用,借贷是主要体现形式;二是基于社会经济活动的信用,契约是主要体现形式;三是基于道德层面的信用,品德修养是主要体现形式。不同层次的信用在金融、经济和社会中发挥着不同的功能。研究信用的层次构成和功能,有利于我国建立完善的社会信用体系。

2. 信用的区域性。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进程中,由于不同区域各自经济发展水平的差异较大,有些区域的信用体系已逐渐建立,如上海、深圳、北京、浙江等不同区域,有些区域信用体系才刚启动或仍处于空白,如中部、西部、东北部等地区。可以说,关于区域信用体系建设问题,是实践探索走在理论研究的前面,理论上的研究尚处于滞后状况。

3. 信用发展的阶段性。经济发展水平决定了信用发展的阶段性,在不同的经济发展层面影响下,信用发展经历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局部区域的诚实守信为主的阶段。这一信用阶段是建立在农业自然经济基础之上,人们的生活交易行为在局限的地域进行,表现为民风淳朴、诚实守信,人与人之间的信用关系是熟人之间的“重复博弈”,若有人违约或失信,在其局限的区域内,因其“信用道德问题”而使其社会经济活动的交易成本增加;此时,信用的维持方式多以民风民俗、口头协议为载体。第二阶段,跨出区域交易的守信与失信并存的阶段。这一信用阶段是建立在市场经济不成熟的基础上,人们的生活交易行为跨越他本人长期局限的地域进行,人与人之间的信用关系表现为局部熟人之间的“多次博弈”,以及与陌生人之间的“一次性博弈”并存;此时,信用的维持方式多以口头协议和契约为载体。第三阶段,全社会(如一个国家)范围的诚实守信为主的阶段。这一信用阶段是建立在发达商品经济(成熟的市场经济)基础上,人们的交易行为演变为全社会范围内进行,人与人之间的信用关系演变为个人与全社会之间

的“重复博弈”；此时，信用的维持方式以契约为主要载体，拥有较完善的征信机制、信用市场和失信惩处机制等信用体系制度安排。

4. 信用制度变迁的层次性。对应于信用发展，信用制度变迁也经历了三个层次阶段：第一阶段，人伦信用制度。是指在传统社会的某一特定区域内，信用表现为以“亲情、友情”为内容的人伦信用，“亲情、友情”成为人们之间是否信任的标准或约束制度。第二阶段，契约信用制度。是指从自然或半自然经济向市场经济发展的过程中，以契约为保障、以法律为后盾的信用制度。表现为单个信用主体之间的契约关系。由人伦信用到契约信用的变迁，社会信用关系发生了根本的变化：一是信用要求由模糊到清晰；二是信用约束机制由弱到强、由软到硬；三是信用关系作用范围由小到大、由狭到宽。第三阶段，社会契约信用制度，即“统一的社会信用体系”。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人们经济活动的区域逐渐增大，各个经济区域逐渐融合，城乡差别、工农差别、区域差别逐渐缩小，区域契约信用制度逐渐过渡到社会契约信用制度。表现为单个信用主体与整个社会之间的契约关系。

5. 区域信用体系建设的三种模式：第一种是平行模式，即区域内的信用体系建设与该区域的经济发展相一致，区域经济发展到何种水平，就采取相应阶段的信用体系建设层次。第二种是跨越式模式，即在经济发展相对落后的区域，进行较完善的信用体系建设，在制度上保障并促进该区域的社会经济有序、协调、和谐发展。第三种是滞后模式，即主张“先经济发展，后信用体系建设”，信用建设落后于经济发展步伐，犹如经济增长中的“先发展，后治理”的理念，信用制度缺位阻碍经济发展。

阮德信博士在认真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在本书深入地讨论了区域信用的一般理论、区域信用的演变和发展、区域个人信用制度、区域企业信用制度和区域政府信用制度建设、区域信用制度的经济机能等问题，并在此基础上对区域信用建设问题进行了实证

分析。本书的理论和现实价值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从区域经济发展不平衡的新视角来探讨信用体系建设问题,为区域信用体系建设寻找理论基础;拓宽了社会信用体系的研究界面,强化了社会信用体系的研究深度。

2. 有助于社会信用体系的尽早建立。经济发达区域的信用体系建立和完善,为欠发达地区树立了榜样、起到了示范作用,各区域信用体系的建立为全社会信用体系的建设奠定了基础,有利于全社会信用体系的尽早建立。

3. 有助于丰富区域经济学的内容。当前的区域经济学理论研究均未涉及到区域信用问题,而实际上,区域经济发展水平与该区域信用建设是成正比的互动关系,缺少区域信用体系建设问题研究的区域经济学是一个不完善的理论学科,本课题的研究对于丰富区域经济学理论宝库具有重大的理论和现实意义。

4. 区域信用制度建设的机能有助于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一些实际问题的解决,如中小企业振兴和民营经济发展中的“融资难”,信用风险管理与企业健康营运,信用文化和诚信社会的形成与和谐社会构建等现实问题。

本书的创新主要在于:(1)提出了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路径是由区域信用体系的“点”逐渐扩展为全国信用体系的“面”,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探寻到一个新视角;(2)提出了区域生产力发展水平的非均质性是区域信用体系建设基础的新观点,区域信用“跨越式”建设是落后地区建立信用体系的路径选择。(3)把信用建设问题纳入区域经济学的内容,弥补区域经济学的不足。(4)对区域企业信用制度和企业个人信用制度的建设提出了一些新思路。

作为学术研究,难免存在不足,如可否根据不同区域层次设计不同的区域信用体系建设路径;对不同区域的征信机制有否不同,征信指标是否有差异;农村地区的信用体系应如何建立等。这些

问题都是需要作者进一步研究和探讨的。从学术研究角度看，许多问题不是在一本著作中就能解决的，专著的出版并不等于学问的终止，而是为问题的探讨构架了一个新的起点。愿阮德信博士在信用制度领域有更深入的研究成果。

复旦大学金融研究院

教授、博导、常务副院长

陈学彬

2008年10月5日于上海

前 言

诚信是一个社会和谐的标志,信用制度是市场经济的核心内容,信用问题涉足于社会经济的各个角落,根据各区域生产力水平不同建立区域信用体系,使市场参与者的信用关系形成一个环环相扣、互为条件的有机网络,使社会处于一个和谐的经济道德秩序的良性循环中。

区域信用体系是指由于我国不同区域经济发展的非均质性,各区域根据本区域的生产力水平和实际经济发展状况,建设适合各区域自身的信用体系。在这里,经济发展的非均质性是区域信用体系建设的理论基础,因为非均质性体现的是各区域之间的生产力水平存在差异,这种差异的存在说明在不同区域经济发展水平层面应该具有区域差异的制度安排来规范不规则的信用经济行为。若全社会的生产力水平是均质的,就易于在全社会范围内建立适应于相应经济发展层面的社会信用体系,那么,社会信用体系的建立就奠定了全社会和谐的基础。现在的问题是我国各区域的生产力水平不平衡,处于非均质状态,在全国范围内难以建立一套统一的社会信用体系,正因如此,我国社会信用体系难以建立起来,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远落后于社会经济发展的步伐,以至于成为经济发展的桎梏,在一定程度上阻碍了社会经济发展。另外,因信用体系建设的滞后,市场经济本质需求的信用机制运行不健全,这就提高了经济交易和社会交往的成本,增加了社会经济发展的不安定性。结果导致社会和谐局面难以形成。

经济发展水平决定了信用变迁的阶段性。在不同的经济发展层面影响下,信用变迁经历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局部区域的诚实守信为主的阶段。这一信用阶段是建立在农业自然经济基础之上,人们的生活交易行为在局限的地域进行,表现为民风淳朴、诚实守信,人与人之间的信用关系是熟人之间的“重复博弈”,若有人违约或失信,在其局限的区域内,因其“信用道德问题”而使其社会经济活动的交易成本增加。此时,信用的维持方式多以口头协议、民风民俗为载体。第二阶段,跨出区域交易的守信与失信并存的阶段。这一信用阶段是建立在市场经济不成熟的基础上,人们的生活交易行为跨越他本人长期局限的地域进行,人与人之间的信用关系多是与陌生人之间的“一次性博弈”,若有人违约或失信,失信者可能并不因“信用道德问题”而使其社会经济活动的交易成本提高,结果是他的失信收益常大于失信成本,但多数情况下的违约难以得到惩处,此阶段易于诱致失信行为的产生。此时,信用的维持方式多以口头协议和契约为载体。第三阶段,全社会(如一个国家)范围的诚实守信为主的阶段。这一信用阶段是建立在发达商品经济(成熟的市场经济)基础上,人们的交易行为演变为全社会范围内进行,人与人之间的信用关系演变为个人与全社会之间的“重复博弈”,若有人违约或失信,则其个人之间的“信用道德问题”转化为失信者个人与全社会的“信用对抗”,而使失信者的社会经济活动的交易成本大大提高,使他的失信收益远小于失信成本。此时,信用的维持方式以契约为主要载体,拥有较完善的征信机制、信用市场和失信惩处机制等信用体系制度安排。

我国现实经济发展的非均质性决定了信用体系建设的区域性。把上述信用变迁的三个阶段与我国现实经济发展的非均质性特征相结合,可以导出区域信用体系建设的三种模式:第一种是平行模式,即区域内的信用体系建设与该区域的经济发展相一致,区域经济发展到何种水平,就采取相应阶段的信用体系建设层次。



第二种是跨越式模式,即在经济发展相对落后的区域,进行较完善的信用体系建设,在制度上保障并促进该区域的社会经济有序、协调、和谐发展。例如,在我国市场经济尚不成熟时期,就建立与发达商品经济(成熟的市场经济)相适应的全社会范围的诚实守信为主的区域信用体系。第三种是滞后模式,即主张“先经济发展,后信用体系建设”,信用建设落后于经济发展步伐,信用体系缺位时常成为经济发展的桎梏,犹如陷入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中的“先发展,后治理”的恶性循环漩涡中。在当前现实经济发展水平非均质性条件下,我国区域信用体系建设的模式应选择平行模式和跨越式模式,但实际上,政府管理部门难以认同,在经济欠发达区域尤甚,他们习惯于滞后模式,原因有二:一是信用体系建设时间长、见效慢,二是现有行政官员在任期内,热衷于见效快、政绩易于突出的工作。

区域信用体系建设的路径。信用变迁的三个阶段决定了信用约束的三种制度:第一阶段用“亲情、友情”约束;第二阶段用“本土化信用体系”约束;第三阶段用“统一的社会信用体系”约束。建设本土化信用体系是我国区域信用体系建设的理性选择,本土化信用体系是指经济区域根据自身的经济发展实际,先建设适合本区域经济发展水平的区域信用体系,以利于促进本区域经济的有序、健康、可持续发展。如在上海、北京、深圳、浙江等地从建立企业和个人信用数据库开始,先于其他省市建设适合本区域的“本土化信用体系”。我国的经济发展实际决定了我们的信用发展处于第二阶段的“跨出区域交易的守信与失信并存的阶段”,先行构建“本土化信用体系”,然后随着全国经济发展达到更高水平并趋于相对平衡,再整合各“区域信用体系”的资源,从而建立起“统一的社会信用体系”。

建设本土化信用体系的途径有两条:一条是以个人信用建设为切入点,即平行模式,在此基础上建设企业信用制度,个人信用

数据的征集更为重要,这适合于经济较发达的区域,如上述的上海、北京、深圳等地,因为市场经济活动已覆盖并深入到绝大多数人的日常活动中;另一条是以企业信用建设为切入点,即跨越式模式,在此基础上建设个人信用制度,企业信用数据的征集更为重要,这适合于经济较不发达的区域,如中西部较落后地区,市场经济活动在这些地区主要集中在众多的中小企业经营过程中,占70%以上人口比例的农民仍处在半自然经济的生活方式之中。

区域信用体系建设的框架和内容。区域信用体系建设的框架同样是要有一套保证信用契约有效执行的区域信用制度安排,是由信用主体、征信机制、信用市场和失信惩处机制等内容组成的制度安排的综合;内容主要包括区域个人信用、区域企业信用和区域政府信用,本文对区域个人、区域企业、区域政府的信用体系建设均分别进行了较系统的阐述。

区域信用体系建设的经济机能有助于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一些实际问题的解决,如企业家群体培育和壮大、中小企业振兴和民营经济发展、“三农”问题缓解、中产阶层群体形成及和谐社会构建等,特别是信用体系建设能加快诚信文化的形成、较快解决融资难的困境、降低融资成本和经济运行环节的交易成本,尽快培育我国的民营经济。我国区域信用体系建设已在一些区域取得了较好的进展和效果,如以上海为中心的“长三角”区域的信用体系建设,经济较落后的江西区域信用体系建设。总之,全国不同经济发展层次的区域,都在依据本区域的经济发展水平,构建与自身经济发展相适应的区域信用体系。

本著作是在我的博士后出站报告的基础上改写而成的,但愿能为我国区域信用体系乃至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在理论和实务上起到抛砖引玉的效果,希望有更多的信用管理理论研究者、实务界的政府和企业有识之士参与我国信用体系建设的宏伟工程,使信用制度和信用文化得以构建。信用制度建设是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

场经济的发展而出现的,如何结合我国社会经济发展来构建符合我国国情的信用制度是一个新课题,书中论述难免不足之处,其文责自负,恳请读者批评指正,笔者万分感谢。

阮德信

ruan - 888@163. com

2008 年 9 月于厦门峰巢山

目 录

前言	1
0.绪论	1
0.1 问题的提出	1
0.2 从区域经济学到区域信用研究	8
0.3 区域信用与经济运行	14
0.4 研究的目的、意义、创新、方法、思路	20
1.区域信用的一般理论分析	25
1.1 信用理论回顾	26
1.2 区域信用界定	38
1.3 区域信用的成长机制	45
1.4 区域信用的运动机制	53
1.5 区域信用主体和内容	58
1.6 区域信用的行为经济学分析	65
小结	73
2.区域信用的演变和发展	76
2.1 区域信用的历史考察	76
2.2 区域信用的演变轨迹	87
2.3 区域信用制度的演变模式	97
2.4 借鉴国外经验,构建我国区域信用制度	113
小结	129

3.区域个人信用制度建设	133
3.1 区域个人信用建设概述	134
3.2 区域个人信用立法	148
3.3 区域个人信用征信机制	152
3.4 区域个人信用产品的生产机制	176
3.5 区域个人信用产品的交换和使用	208
3.6 区域个人失信的惩戒机制	216
小结	221
4.区域企业信用制度建设	224
4.1 区域企业信用建设概述	224
4.2 区域企业信用信息的征集	237
4.3 区域企业信用市场	254
4.4 区域企业失信惩戒机制	274
小结	283
5.区政府信用制度建设	286
5.1 区域政府信用的内涵	286
5.2 区域政府信用的地位与作用	301
5.3 区域政府信用的现状分析	304
5.4 区域政府信用制度的构建	313
小结	323
6.区域信用制度的经济机能	325
6.1 区域信用与企业家群体培育	325
6.2 区域信用与“三农”问题缓解	338
6.3 区域信用与中产阶层形成及和谐 社会构建	350
小结	364



7.区域信用建设实证分析	367
7.1 “长三角”区域信用建设	367
7.2 江西区域信用建设	377
7.3 厦门城市信用体系建设的思考	385
小结	393
主要参考文献	396
后记	405

0. 絮 论

0.1 问题的提出

市场经济是契约经济。这是指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契约形式成为社会经济交往的基本形式。正如威廉姆森所说：“许多问题乍看之下，似乎缺乏签订和执行合同的外观，但一经仔细观察，原来它们都具有含蓄的签订和执行合同的性质。”^①市场交易的基础由人伦关系转为契约关系，交易过程体现为契约形成、履行过程，市场行为体现为契约行为。市场经济也相应成为契约经济。不仅如此，契约还是市场交换关系的法律形式，或者说是法律的延伸，契约的确立和正常运行，通常依附于强有力并且公正的法律权威，契约化要求并体现了法制化。前市场时代之所以不得不主要借助人伦信用关系的一个重要原因就在于法制不健全，经济交往常常得不到应有的法制保障，即使形成了文字契约关系，也会受到强权暴力的破坏。从这个意义上讲，现代市场经济既是契约经济，也是法制经济。而契约经济在其本质意义上又是信用经济。契约具有信用本质要求，信用一开始就为契约题中应有之意，一般情况下，违约行为等同于违信行为。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隐含在契约中

^① [美]迈克尔·迪屈奇：《交易成本经济学》，经济科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31页。